

2022年福鼎市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村财政资金分配表

序号	试点村名称	项目简况	本次下达财政资金合计(万元)	其中	
				省级财政(闽财农指[2021]83号)	宁德财政(宁财农指[2021]52号)
	合计	25	1337.5	1250	87.5
	贯岭镇小计	3	160.5	150	10.5
1	邦福村	项目带动型,拟发展房屋建设项目,计划投资280万元(其中贯岭村、邦福村分别投资80万元),建设1座房屋,建成后对外出租。每村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7.5万元。	53.5	50	3.5
2	贯岭村		53.5	50	3.5
3	茗洋村	物业收益型,拟发展茶叶仓储设施建设项目,计划投资75万元建设1座茶叶仓储设施,建成后对外出租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6.4万元。	53.5	50	3.5
	叠石乡小计	1	53.5	50	3.5
1	竹阳村	物业收益型,拟发展房屋建设项目,计划投资65万元建设1座房屋,建成后出租给茶企作为白茶仓储设施和员工宿舍,助力白茶产业发展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6.46万元。	53.5	50	3.5
	前岐镇小计	1	53.5	50	3.5
1	薛家村	物业收益型,拟发展茶叶仓储设施建设项目,计划投资75万元建设1座茶叶仓储设施,建成后连同旁边2亩土地一起打包对外出租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12万元。	53.5	50	3.5
	佳阳畲族乡小计	2	107	100	7
1	周山村	项目带动型,拟发展茶叶加工厂房建设项目,计划与茶企开展合作,投资300万元(其中村集体投资100万元),建设1座茶叶加工厂房,建成后厂房由茶企运营,村集体收取股份分红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9万元。	53.5	50	3.5
2	佳阳村	物业收益型,拟发展茶叶仓储设施建设项目,计划由党支部领办福鼎市农本生态种养专业合作社,投资280万元建设1座茶叶仓储设施,建成后通过茶叶仓储设施和茶企开展合作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3.21万元。	53.5	50	3.5
	沙埕镇小计	2	107	100	7
1	水生村	物业收益型,拟发展房屋建设项目,计划投资300万元建设1座房屋,建成后对外出租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5.2万元。	53.5	50	3.5
2	小白鹭村	服务经济型,拟发展海产品吊运服务项目,计划投资80万元购买1台起重量30吨的起重机,为村民提供海产品吊运服务,收取服务费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6.97万元。	53.5	50	3.5
	嵛山镇小计	1	53.5	50	3.5
1	鱼鸟村	项目带动型,拟发展农村旅游开发项目,计划由党支部领办福鼎市嵛山蔓丹农业专业合作社,投资650万元(其中村集体投资65万元),开发农村旅游项目,村集体收取股份分红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5.53万元。	53.5	50	3.5
	点头镇小计	2	107	100	7
1	翁溪村	项目带动型,拟发展红色文化教育和产业振兴培训研学基地建设项目,计划与福建省叶克守教育基金会合作,投资160万元(其中村集体投资60万元),建设红色文化教育和产业振兴培训研学基地,建成后对外运营,推动村集体增收和红色文化建设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	53.5	50	3.5

序号	试点村名称	项目简况	本次下达财政资金合计(万元)	其中	
				省级财政(闽财农指[2021]83号)	宁德财政(宁财农指[2021]52号)
2	柏柳村	项目带动型,拟发展茶叶仓储设施建设项目,计划由党支部领办福鼎市点头镇柏柳村茶叶种植合作社,与企业开展合作,投资400万元(其中村集体投资205万元),建设1座茶叶仓储设施,建成后由企业运营,村集体收取股份分红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10.24万元。	53.5	50	3.5
	白琳镇小计	2	107	100	7
1	翁江村	物业收益型,拟发展茶叶加工厂房建设项目,计划投资230万元建设1座茶叶加工厂房,建成后对外出租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4.43万元。	53.5	50	3.5
2	外宅村	物业收益型,拟发展茶叶加工厂房建设项目,计划投资110万元建设1座茶叶加工厂房,建成后对外出租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8.18万元。	53.5	50	3.5
	太姥山镇小计	2	107	100	7
1	牛郎冈村	物业收益型,拟发展茶叶加工厂房建设项目,计划投资65万元建设1座茶叶加工厂房,建成后对外出租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9.23万元。	53.5	50	3.5
2	澱城村	项目带动型,拟发展休闲农业研学游基地建设项目,计划由党支部领办福鼎市澱水专业合作社,投资105万元建设休闲农业研学游基地,建成后对外运营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7.2万元。	53.5	50	3.5
	店下镇小计	3	160.5	150	10.5
1	溪美村	资源开发型,拟发展供水项目,计划投资200万元(溪美村、菰北村各投资100万元)从水库(店下镇政府所有,镇政府同意将水资源无偿给溪美村、菰北村使用)铺设水管为紫菜加工厂供水,收取水资源费。每村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12万元。	53.5	50	3.5
2	菰北村		53.5	50	3.5
3	巽城村	物业收益型,拟发展厂房建设项目,计划投资120万元建设1座厂房,建成后对外出租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10万元。	53.5	50	3.5
	硐门畲族乡小计	4	214	200	14
1	渔井村	项目带动型,拟发展民宿经营项目,计划由渔井村党支部领办海之韵旅游发展合作社,联合青屿头村、东稼村、青湾村投资280万元(4个村分别投资70万元)在渔井村收储1座石砌建筑并进行装修改造,改造后用于民宿经营。每村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4.28万元。	53.5	50	3.5
2	青屿头村		53.5	50	3.5
3	东稼村		53.5	50	3.5
4	青湾村		53.5	50	3.5
	管阳镇小计	1	53.5	50	3.5
1	西阳村	物业收益型,拟发展茶叶加工厂房和仓储设施建设项目,计划投资80万元建设1座茶叶仓储设施、1座茶叶加工厂房,建成后对外出租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7.5万元。	53.5	50	3.5
	龙安开发区小计	1	53.5	50	3.5
1	玉岐村	物业收益型,拟发展房屋建设项目,计划投资280万元在2层村委楼的基础上再加盖3层,建成后将加盖的3层对外出租。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4.28万元。	53.5	50	3.5